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57）。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晨投资”）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不超过 12,378,352 股。

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收到天晨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止 2021 年 3 月 9 日，天晨投资披露的前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 2021 年 3 月 9 日，天晨投资尚未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天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4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减持比例为 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天晨	合计持有股份	77,200,000	6.24%	71,920,000	5.81%

投资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200,000	6.24%	71,920,000	5.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减持前后股份数差额为 2021 年 3 月 3 日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数。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减持期间，天晨投资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天晨投资的减持计划有关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天晨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天晨投资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天晨投资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天晨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